

从战俘互殴看中东毒源地的变迁

自美军入侵阿富汗以来，以阿富汗为中心的「金新月」再次取代「金三角」成为世界制毒贩毒中心与暴恐中心，不仅供应了全球 90% 的鸦片类毒品（可待因、海洛因等），还额外附加了两个令世界各国人民谈虎色变的危害——宗教极端主义恐怖组织和暴恐活动。

上世纪五十年的抗美援朝战争期间，在中国人民志愿军的碧潼战俘营里，曾发生过两起土耳其战俘围殴美国战俘事件。当战俘营的志愿军管理人员了解起因后，也觉得这帮美国大兵确实欠揍。



碧潼战俘营的各国战俘

第一起围殴事件爆发的原因，是一帮美军战俘非常无聊的把猪肉偷偷塞进土耳其战俘的锅里引起的。众所周知，禁食猪肉是伊斯兰教教规，而这些土耳其战俘正是信仰伊斯兰的穆斯林。

明知对方的禁忌，还要去做，这种作死带来的后果可想而知。得知真相后的上百名土耳其战俘，立马围着这帮美军战俘一顿猛揍，而旁边的英军战俘则吹着口哨，鼓着掌，看得不亦乐乎，还不停火上浇油。

这场围殴直到志愿军管理人员的到来才被平息，然而当管理人员得知那么好的猪肉居然给美国战俘糟践了，也非常气愤，要知道这可是连前线士兵都很难享用到的肉食。

第二起围殴事件则更见证了美国战俘的无赖，起因是一些土耳其战俘在上山砍柴时发现了野生大麻，他们偷偷摘了很多带回战俘营，准备一部分晒干后当卷烟抽，另一部分对外出售。

在当时的战俘营里，烟都堪比黄金，更何况大麻，因此当美国战俘听闻土耳其战俘有大麻抽，两眼都发直了，他们二话不说，立马拿着志愿军发的军用钞票去买土耳其战俘手中的大麻烟。

这些军用钞票，原本是志愿军给战俘们偶尔改善生活所用的，每次数量发的并不多，结果这帮美国战俘为了购买大麻，两下就败光了，之后就开始赊账，很快就欠了一屁股债。

俗话说有借有还，再借不难，然而美国战俘可没这么想，他们选择赖账，反正不管债主们怎么催，就是两手一摊，说没钱

还。日子久了，土耳其战俘又怒了，他们再一次组织人员围殴这帮美国战俘。

当志愿军的管理人员了解前因后果之后，对双方都进行了批评，土耳其战俘倒是诚恳的接受并认错，但美国战俘却是摆出一副死猪不怕开水烫的样子，旁边的英国战俘实在看不下去了，说了一句扎心的话：

「志愿军同志，我认为应该把这帮美国人交给朝鲜军人处理.....」

话音刚落，刚才还死猪不怕开水烫的美军战俘立刻老实了，因为他们在上战场前就接受过教诲，投降只能向中国军队投降，因为他们是仁义之师，会善待俘虏，千万不能向朝鲜军队投降，否则死都不知道怎么死的.....

最终在志愿军的协调下，两边达成还债协议，即美军战俘帮土耳其战俘干活抵消债务。他们干的活包括给土耳其战俘捶肩捏腰、唱歌跳舞，不会唱歌跳舞的就弄一些学狗叫学鸡叫等娱乐节目。

通过土美战俘的两起围殴事，可以让我们了解两个事实：

第一、当时早已世俗化的土耳其，其人口依然是以穆斯林为主。

第二、土美两国在当时就已经有吸食大麻的风气。

事实上，当时的土耳其除了大麻之外，鸦片毒品也非常泛滥，因为其本身就是一个罂粟种植的大国，历史上曾经是欧洲、印度，以及中国清朝等鸦片毒品的主要供应地。

上个世纪 70 年代之前，土耳其毒贩们搭建了一个成熟的制毒产业链，即将自产的生鸦片运送到欧洲的制毒中心法国马赛港，然后由当地黑帮分子炼制成海洛因，输出到世界各地。



加载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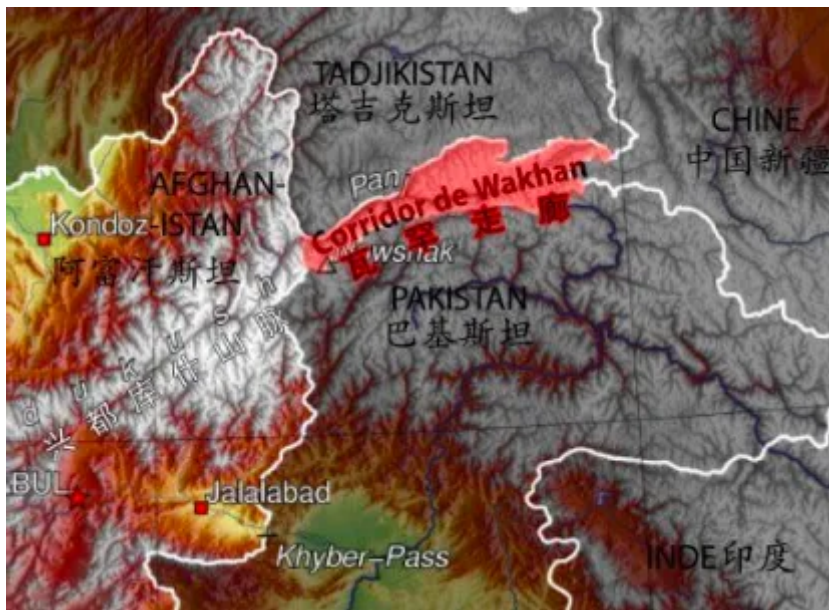
土耳其政府并不是没有意识到国内毒品泛滥的问题，从上个世纪 60 年代末开始就已经着手禁种罂粟，但由于这是一个历史遗留难题，初期进展并不顺利，最终花了差不多十年时间才基本解决。

在禁种罂粟期间，土耳其政府并没有蛮干，为了避免社会出现暴力冲突，官员们积极与种植罂粟的农民协商经济赔偿，以及帮助他们转种其它农作物，整个过程可以说相当成功。

然而好景不长，进入（上世纪）80 年代后，以阿富汗为主的「金新月」世界最大毒贩毒中心的迅速崛起，作为连接亚欧桥梁的土耳其再次成为过境鸦片类毒品的走私聚集中心。

「金新月」地理环境与毒品流向的判断方法

「金新月」中的阿富汗邻国总共六个，当地毒贩（军阀）一般通过其中五个邻国把毒品输出到全世界。唯一没有直接输出毒品的就是我们中国，原因并不是因为毒贩们不敢，而是两国之间的通道根本不适合走私毒品。



加载中...

海拔高达 4900 米，长约 300 公里的瓦罕走廊是阿富汗连接中国的唯一通道，每年除 6、7、8 三个月外，基本上都是大雪封山。即使能通行，也无法携带多少毒品，因此毒贩们基本不会考虑这条通道。



加载中...

「金新月」（阿富汗为中心）过境邻国把毒品输出到全世界的通道如上图所示，主要有三条：

一、西行欧洲通道

该通道主要过境伊朗，然后经过土耳其走私进入欧洲各国。这条通道又分为两个岔口，一条是有名的「巴尔干通道」，另一条是地中海通道。

二、中亚费尔干纳盆地通道

费尔干纳盆地被称为中亚五国的聚宝盆，人口非常密集，过境该地区的毒品流向也分为两条岔口，一条通往俄罗斯，辗转进入欧洲各国；另一条输出到我国新疆地区。

三、巴基斯坦通道

毒品过境到巴基斯坦，又分三个岔口输出：第一，直接流入我国新疆地区；第二，进入伊朗经土耳其辗转到欧洲；第三，通

过瓜达尔港口从水路输出到世界各地。

从这三条毒品输出通道可以看出，阿富汗的毒品输出国家和地区主要集中在伊朗、俄罗斯、欧洲、美国、中国，导致的结果就是这些国家和地区的毒品形势非常严峻。

伊朗、土耳其、欧洲主通道

欧洲是「金新月」的阿片类毒品主要输出地，据 2018 年联合国毒品和犯罪事务办公室发表报告显示，每年至少有价值 280 亿美元的海洛因和鸦片经伊朗、土耳其这条有名「巴尔干通道」走私到西欧。

「巴尔干通道」的繁荣，必然导致过境国家和地区的毒品泛滥问题，伊朗就是典型的代表。自上世纪 90 年代起，「金新月」在毒品界崛起，伊朗境内的毒品形势逐渐严峻起来。

这一点，从伊朗日渐增多的吸毒人数就能看出，根据伊朗官方公布的数据，2017 年其国内吸毒人群为 220 万，2019 年则高达 300 万，这个数据已经超过中国注册在案的吸毒人数。

伊朗政府其实很早意识到毒品形势的严峻，于 1989 年 1 月就颁布了史上最严的禁毒令，例如规定携带超过 30 克以上的海洛因就可以处死（后又变更为 20 克），比我国制定的贩毒死刑标准（50 克）更严厉。



加载中...

2016 年，伊朗政府做了一件轰动全球大事，将境内一个小村子的全部成年男子（近 100 名）处于绞刑，罪名是参与贩毒与吸毒。虽然此举招来太多批评，但足以见证伊朗的禁毒执行力度。

伊朗的毒品问题除了跟「巴尔干通道」有关外，还跟其地理位置有着密切的关系，国内大部分人口和城市集中在西部，而临近阿富汗的东部人口较少、中央控制较弱，且部落氛围更浓厚，而这些部落往往与阿富汗交往密切甚至地跨两国，这为彼此之间毒品的流通提供了非常好的条件。

因此随着以阿富汗为主的「金新月」毒品产量一年高过一年，流入伊朗的毒品也不可避免的一年比一年多。当然，这些毒品除了满足伊朗境内的瘾君子需求外，大部分还是为了过境运往欧洲。



加载中...

目前，在伊朗国内泛滥的毒品种类主要是鸦片与大麻类毒品（即典型的「金新月」毒品种类），上图的烟枪就是伊朗瘾君子们的的主要吸毒工具，即可以用来抽大麻，也可以用来抽鸦片膏。

特别值得注意的是，伊朗国内的戒毒机构数量飙升，在 2018 年的时候，就已经拥有 7 千多座戒毒所，是世界上官方戒毒机构最密集的国家。同样的情况也出现在「巴尔干通道」中转中心-土耳其。

根据土耳其卫生部门的数据显示：从 2004 年到 2012 年寻求戒毒治疗的人数翻了整整 17 倍，每年至少有上千名土耳其人因吸食毒品而死亡。这些数据足以证明土耳其的毒品形势也不容乐观。

目前，在土耳其流行的毒品是「Bonzai」，可以看成是鸦片的升级版，但效果又不及海洛因，由于价格相对低廉，颇受城乡

结合部贫困青年人的欢迎，因此又有「穷人的海洛因」的外号。

另外，土耳其一些组织近几年也在积极推进吸食娱乐性大麻合法化，相信不久之后就会实现，毕竟有悠久的传统在那里。最主要的是此类毒品根本不需要进口，土耳其本土大麻品质远超「金新月」大麻。

最后说一个「金新月」的毒品通过「巴尔干通道」走私到欧洲的有趣现象，即品质在整个过程中会逐步提升，例如刚出阿富汗的时候还是最基础的二号海洛因，到了终点就成了纯度高达99%的四号海洛因。至于原因是什么，大家可以从国情角度想一想。

费尔干纳盆地——俄罗斯通道

费尔干纳盆地位于乌兹别克斯坦、塔吉克斯坦和吉尔吉斯斯坦三国交界处，以物产丰富著称，1%的土地面积，养活了这三国22%的人口，因此又有中亚「聚宝盆」、「明珠」等美誉。



加载中...

然而另一方面，费尔干纳盆地却又是「金新月」毒品的重要输出通道，从这里过境到俄罗斯，以及欧美等地区的毒品，约占「金新月」毒品总出口的三分之一。

同时，这里也是中亚重要的毒品加工厂，专门负责将「金新月」过来的毒品炼制成不同等级的毒品，如吗啡、可待因、海洛因，以及各种调制的混合毒品形态。

值得一说的是，费尔干纳盆地毒品通道最大的特点是，沿途的中亚国家全面伊斯兰化，导致极端的宗教主义运动滋生，如乌兹别克斯坦出现了「乌兹别克伊斯兰运动」（简称乌伊运），其它中亚国家都有类似的「X 伊运」组织。另外，这些极端宗教主义还随着毒品通道输出到了俄罗斯，例如车臣的暴活动就是典型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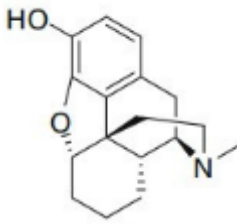
从上世纪 90 年代开始，毒品就逐渐成为俄罗斯的头号社会问题，每年至少要消耗全球海洛因总量的五分之一以上，而来源地正是以阿富汗为中心的「金新月」。

2002 年，在俄罗斯的吸毒人员里还流行一种自制的「穷人的海洛因」，一种名为「鳄鱼毒品」的毒品。之所以取这个名字，是因为吸食这种毒品会让人的皮肤像鳄鱼一样呈现鳞片状。



加载中...

鳄鱼毒品最早出现在入侵阿富汗的苏联士兵里，其主要活性成分为二氢脱氧吗啡（地素吗啡，去羟饱吗啡），长期注射会导致吸食者的肌肉、皮肤腐烂脱落，像被鳄鱼咬过一样，最后只剩下骨头和一些肌肉组织。另外，这种毒品的致死率极高，大多数吸食者活不过三年。



加载中...

需要说明的是，如果只是单独注射二氢脱氧吗啡并不会导致人的皮肉腐烂，而鳄鱼毒品之所以让吸食者出现皮肉腐烂脱落，源于以下几个方面的原因。

- 1、从阿富汗过来的毒品主要是除鸦片之外的可待因、吗啡之类的初级阿片类毒品，而高纯度高的海洛因很少见。
- 2、俄罗斯的海洛因非常昂贵，吸毒人员为了省钱，在家以汽油或洗涤剂作为溶剂，用红磷、碘酒、盐酸等杂质和可待因合成不纯净的二氢脱氧吗啡，然后制作成鳄鱼毒品。
- 3、这种含有磷、硫、碘合成的不纯净二氢脱氧吗啡通过肌肉注射进体内后，其杂质会沉淀在皮肤上，最终导致肉体腐烂，进而一命呜呼。

其实，这种皮肉腐烂的吸毒者在我国的云南与四川也出现过，不过他们并不是注射鳄鱼毒品，而是注射掺杂老鼠药以及其它

物质的海洛因，导致四肢皮肉腐烂。

巴基斯坦通道

自上世纪八十年开始，巴基斯坦就逐渐成为「金新月」毒品的二次加工和输出地，以及我国新疆地区的鸦片类毒品主要来源地。值得一说的是，中国于 2009 年处决的英国毒贩阿克毛，原本是巴基斯坦人，后期通过移民才取得英国国籍，而他贩卖的毒品正是来自「金新月」。



加载中...

作为「金新月」毒品的重要输出通道，巴基斯坦的毒品形势非常严峻，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靠近阿富汗的边境地区存在着多个制毒工厂，专门炼制海洛因毒品供应国内、我国新疆，以及世界各地。

第二、阿富汗走私进来的大麻毒品同样泛滥。

第三、海洛因吸食人数飙升，导致因共用针头而感染艾滋病的人数也急剧上升，进而波及贫困地区的广大人群。

巴基斯坦跟中亚五国一样，受「金新月」毒品通道的影响，也滋生出了极端宗教主义运动组织，例如其境内实力最强的恐怖组织——塔利班运动（Tehrik-i-Taliban Pakistan，简称为 TTP 或者巴塔）。

从组织名字就可以看出，巴基斯坦境内的极端宗教主义运动是受阿富汗塔利班的影响。这个恐怖组织拥有至少 1 万名成员，主要在巴基斯坦西北部活动，多次针对巴军警和平民发动暴力袭击。

「金新月」——中国毒品通道

中国周边有两个世界上最大的毒源地——金三角与金新月，前者毒品（以海洛因、麻果为主）主要流入我国南方各省，而后者毒品（以鸦片、海洛因、大麻为主）则主要流入新疆、甘肃的部分地区。

以阿富汗为主的「金新月」毒品虽然很难直接走私进入中国，但是通过其他途径辗转流入的数量非常大，主要受影响的地区就是我国新疆省，这点也可以从以下两个方面来证实。

第一、艾滋病人的数量

我国的艾滋病人的分布如下图，单从数量来看新疆地区并不是最严重的，但如果换成艾滋病人的人口密度，即按照艾滋病人数/本省人口数计算，该图排名就会有很大变化。



Chart 1 Country-wide Geographic Distribution of People Living with HIV/AIDS in 2014

加载中...

实际上，按艾滋病人的人口密度，新疆排名全国前三位，之所以有这么好的「成绩」，主要原因就是扎针吸食海洛因的瘾君子数量庞大，其中共用注射器注射比较多，从而加速群体之间的感染和传播。

第二、美沙酮门诊数量与就诊量

新疆占我国国土面积的 1/6，人口却只有 2400 万，是典型的地广人稀的地方，然而全省的美沙酮门诊数量可不少。在乌鲁木齐还出现过由于喝药的戒毒人员太多，导致美沙酮断货的情况。

「金新月」毒品辗转流入中国新疆的线路有两个，一条是通过巴基斯坦通道，即沿着伊斯兰堡、吉尔吉特、苏斯特将毒品走私到我国新疆。在这条线路上的中国红其拉甫口岸，每年都会查处大量从巴基斯坦走私过来的毒品。



加载中...

另外一条则是中亚的费尔干纳盆地通道，不过这条线路并没有采取就近原则，即没有选择路线最短的塔吉克斯坦边界直接走私进入，反而是绕道哈萨克斯坦再经我国新疆的霍尔果斯口岸流入。



加载中...

为什么这条贩毒通道要绕道哈萨克斯坦，而不选择较近的塔吉克斯坦，其根源就在于中欧铁路的修建。通俗一点说，这条路更好走，更适合浑水摸鱼的把毒品走私进来。

此外，这条线路也是中国反向往「金新月」输送（毒品）化学前体原料的重要通道，例如制作可待因，海洛因需要用到的醋酸酐，毒贩就是通过从中国进口醋或冰醋酸，然后通过简单加热脱水的方法获得。

实际上，我们也可以从国内出口到中亚的化工原料来判定「金新月」的毒品类型，最典型的就是这里几乎出没有出口碘、红磷、甲基苯丙酮，麻黄草或者麻黄碱的出口，也就是说「金新月」并不生产甲基苯丙胺类毒品。

另一个值得注意的地方，就是「金新月」毒品走私进入我国新疆的方式有了很大的转变，之前大多是通过「骡子」少量夹带的方式走私进来，而如今则转变成了现代化与规模化的运输。

例如 2007 年 10 月新疆警方破获的一起走私、贩运「金新月」毒品大案件，从装在集装箱中的 313 块纤维板中查获大麻近 5 吨、海洛因 67.5 千克，就是典型的利用现代化与规模化的运输方式。

值得一说的是，「金新月」毒品最初通过「骡子」走私进入中国，也相当有中亚特色，就是找一些女性，让她们假借穆斯林的习俗，戴上面纱遮住整个头部，然后把毒品藏在头发里。

这些女「骡子」之所以采取这种方式，是钻了中国边防检查站人员尊重民族宗教信仰的漏洞，即不会强行要求穆斯林的女性解开头巾进行检查。即使碰到较真的检查人员，要求她们揭开后面纱，也有办法应付。

最常见的就是表现得非常生气，指责对方不尊重自己的宗教信仰，拒绝揭开面纱，然后转身离开。不过后来边境口岸检查人员见多了此类女「骡子」，这些小把戏就失去了用武之地。

另外，「金新月」的毒贩们还使用过一种比较特别的运毒方式，即训练老鹰来运毒。这种方式的好处就是运毒者可以轻松往返两国，不担心被查，但缺点就是中途可能就被别人诱捕去卖钱，参考电影《无人区》。

贩毒通道与暴恐结合

「金新月」对我国的影响除了毒品之外，还带来了更严重的暴恐事件。例如臭名昭著的「东突」恐怖组织之所以能不断的闹事，背后就是因为有毒品经济的支撑。

根据资料显示，「东突」恐怖组织与阿富汗的极端宗教主义关系密切，除了学习实战经验，还通过贩卖毒品获取的暴利筹集活动经费，因此在新疆，很多毒品案跟暴恐案往往是并案处理。

另外，新疆的暴恐分子有时候选择从东南亚的金三角绕道到阿富汗，顺便运毒赚钱，他们一般选择从云南出境，一旦偷渡受阻，就会就地实施所谓的「圣战」，最典型的就是 2014 年的「昆明火车站恐怖袭击事件」。



加载中...

暴恐分子偷渡到东南亚金三角，目的地除缅甸之外，有时候也会选择越南，同样在偷渡受阻的情况下，也会就地实施所谓的「圣战」。例如 2014 年 4 月 18 日，在越南北风生口岸就发生了一起。

16 名来自新疆的偷渡客，被越南警方例行检查发现了，他们在北风生口岸得知将被遣返中国后，决定当场发起「圣战」，其中一人抢下越南警察手中的冲锋枪，然后开始疯狂扫射，最终造成 2 名越南军警人员死亡。

值得一说的是，我国除了新疆地区之外，甘肃临夏也受金新月毒品的影响较深，从某种意义上来说，甘肃临夏的毒品问题比新疆地区严重，因为它还是几条毒道的重要交汇地，从「金新月」来的毒品，以及从「金三角」到欧亚大陆桥的毒品都会经过这里。

甘肃临夏毒品最泛滥的地方是东乡县和广河县，其中广河县的三甲集镇曾被《时代》周刊称为**中国最大的毒品集散地之一**，

当地人曾戏称：「我们这里的毒品是用车皮来计算，而非人次计算」。

甘肃临夏跟新疆的毒品犯罪有一个突出的特点，就是很多老百姓对毒品的危害全然不知或知之甚少，他们认为毒品买卖是「一个愿买，一个愿卖」的正当商品交易。而当地的毒贩最大的特点是形成宗教化的贩毒组织。

「毒贩们大多利用少数民族女性来贩运毒品。不少因为贩毒发了「横财」的人，富了起来，回到村里，缴纳天课、积极施济、履行宗教善功，修洋房、开高档轿车，完全是一副「成功人士」的派头。」

——《吸纳与创新：宗教对西部民族地区毒品犯罪的防治功能》

在上述论文中所谈到「缴纳天课」、「履行宗教善功」，具体表现就是用贩毒所赚的钱来建清真寺，以及扩大泛清真的范畴，这些宗教化的贩毒组织甚至荒谬的搞出**清真毒品**的概念。

值得一说的是，临夏人口总计 220 万人，清真寺却高达 3588 座，要知道中亚的乌兹别克斯坦全国 3200 万人，也只 2800 座清真寺。一个地区的清真寺比一个国家还多。

综上，我们可以得出「金新月」毒品跟暴恐活动紧密的特性

第一、暴恐沿着毒道与宗教严重的地方扩散

从阿富汗到中亚五国，从巴基斯坦到我国新疆地区，「金新月」毒品所到之处，暴恐与极端宗教主义运动也如影相随，双方形成了相辅相成，相互影响的关系，导致这些地区和国家的禁毒斗争非常复杂跟严峻。

第二、贩毒到武装

武装贩毒并不陌生，一是防止被政府抓，另外一个目的是防范黑吃黑。而暴恐分子则刚好反过来，他们只是把贩毒是一种手段，用赚得钱来买武器军火，然后发动恐怖袭击。因此一旦被发现，就是鱼死网破的结局，没有什么乖乖就擒的说法。

「金新月」毒品的洗钱方式

洗钱是全世界贩毒集团、黑帮都必做的一件事，这也是各国缉毒部门追查毒资的重要线索。「金新月」的毒贩们也不例外，但他们洗钱很难被追查到，因为他们的方式极具宗教特色，涉及到伊斯兰世界的两个概念——**伊斯兰金融跟地下钱庄**。

伊斯兰金融这个名字是硬生生折腾出来，原因是为了规避利息这个名词，因为《古兰经》**第二章黄牛章 第 275 节**明确写着：**「真主准许买卖，而禁止利息」**。

历史上信仰伊斯兰教的阿拉伯人是一个很会做生意的民族，著名的海上丝绸之路就有他们的功劳，不过他们也顺路把经过的地方都伊斯兰化了，例如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菲律宾的部分地区。

众所周知，做生意必然会牵扯到利息，这必然是伊斯兰世界需要解决的问题，不过这难不倒阿拉伯商人，他们仔细研究《古兰经》，发现并没有禁止收取手续费和服务费，借此把利息问题变通解决了。

另外，为了方便交易，阿拉伯商人还发明一种极具特色的汇款方式-哈瓦拉（Hawala）。这种方式有点类似我国山西票号性质，但更简单，整个交易过程没有繁杂的手续，没有单证和文字记录，一切以「绝对的信任」为基础。

哈瓦拉（Hawala）用阿拉伯语翻译是指「约定好的票据」或「交易用的帐单」，印度语的意思则是地下钱庄，这是一套独立于现代银行金融渠道的非正统、非主流，在伊斯兰世界非常流行的汇款系统。

在「绝对的信任」基础上，任何人都可以成为哈瓦拉经纪人，当然也包括毒贩，他们不必登记，也不需要营业执照，只需要通过电话或互联网达成一个暗号，就能完成整个汇款过程。

在银行没有普及之前，哈瓦拉（Hawala）一直是中东、中亚、南亚等伊斯兰世界做买卖、汇款的常用手段。即使到了如今，在阿富汗、巴基斯坦、印度等国的一些偏远地区哈瓦拉（Hawala）仍然与现代银行系统并存。

另外，「金新月」的毒贩、极端宗教主义恐怖组织对哈瓦拉（Hawala）也是情有独钟，因为它不仅可以用来安全汇款，更是可以无缝衔接洗钱。从这里可以看出，哈瓦拉（Hawala）很像暗网上买卖毒品的比特币。

目前，「金新月」出来的毒品，大部分都是通过哈瓦拉（Hawala）进行汇款和洗钱。这种不通过银行账户的交易，也导致世界各国对「金新月」的毒资几乎无法追根溯源。

利用哈瓦拉黑吃黑事件

2017 年，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公布了一个判决书，瞬间引发中外网友的广泛讨论，感慨最多的就是，居然有人敢去诈骗恐怖分子，而对方居然还当真了。

袁某某宣扬恐怖主义、极端主义、煽动实施恐怖活动罪一审刑事判决书

发布日期：2017-12-30

浏览：3864次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刑事判决书

(轻刑快审专用)

(2016) 粤0306刑初7217号

公诉机关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检察院	适用程序	简易程序
被告人信息	被告人袁某某，男。因涉嫌宣扬恐怖主义于2016年9月2日被羁押，2016年9月3日被刑事拘留，2016年9月28日被逮捕。现押于深圳市宝安区看守所。		
指控意见	公诉机关根据深宝检刑诉〔2016〕7253号起诉书，指控被告人犯宣扬恐怖主义罪，建议判处十个月至一年十个月有期徒刑。		
辩护意见	被告人对起诉书指控的犯罪事实无异议，并认罪。		
查明事实	被告人袁某某为非法获取钱财，从2015年开始在facebook聊天软件上虚构自己是中国军事工程师的身份，与境外叙利亚恐怖分子交流，称自己可以出售AK-47步枪5000支、子弹一百万发、3套反导弹系统和2000枚导弹给叙利亚恐怖分子，并可通过天津港运送至土耳其港口交付。后袁某某利用其在路边拾得的陈锡旭的身份证办理了银行账户，用于向叙利亚恐怖分子收取出售武器的费用。2016年9月2日，民警根据举报，将被告人袁某某抓获归案，当场查获作案工具手机一部、笔记本电脑一台。		
本院认为	被告人的行为构成宣扬恐怖主义罪，其具有自愿认罪的从轻情节。		
判决	被告人袁某某犯宣扬恐怖主义罪，判处有期徒刑四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一千元（刑期从判决执行之日起计算。判决执行以前先行羁押的，羁押一日折抵刑期一日，即自2016年9月2日起至2017年1月1日止。罚金限于本判决生效后一个月内向本院一次性缴纳）。		

判决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二十条之三、第六十七条第三

历史SHOW

加载中...

当然，这份判决书并没有说被告人袁某某涉嫌诈骗，而是以宣扬恐怖主义、极端主义、煽动实施恐怖活动定罪，但从事实经过来看，这其实就是一起特殊的诈骗行为。

尽管判决书描述了案件的经过，但其中很多细节并没有详细说明，例如袁某某到底怎么让恐怖分子相信自己的？诈骗到底成没成功？骗了多少钱？以及是谁举报的？

这些问题，一位长期关注中东毒品与暴恐问题的巴基斯坦学者给出了其独特的视角。

袁某某之所以能得逞，跟其虚构的土耳其港口有很大的关系，因为这里确实是世界地下军火走私的一个重要港口，同时也是世界毒品走私的一个重要港口。换句话说，袁某某对恐怖分子的毒恐结合之「道」比较熟悉。

还有一个原因，也就是为什么恐怖分子会同意先款后货的要求，正是因为袁某某提出使用哈瓦拉（Hawala）进行交易。至于对方为什么相信一个远在中国的「工程师」，那只能说明袁某某对哈瓦拉（Hawala）的规则非常熟悉。

至于恐怖分子是否有给钱给袁某某，以及谁给钱，该学者不置可否，没有正面回答。但是对于是谁举报，该学者给出了另外一个回答，这有可能是一场自导自演的骗局，因为这在哈瓦拉汇款系统的毒品交易里经常出现。

这种骗局是利用了哈瓦拉的规则中一条：一方遇到不可抗力的时候，另一方就不能追究了。以袁某某为例，他被抓判刑，就是属于不可抗力，不但军火给不了，而且钱也因为不可抗力不能退，因此举报者有可能是他自己。

